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 年 5 月 24 日

目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4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6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2
议案八：关于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30
议案九：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1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4 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32
议案十一：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33
议案十二：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4
议案十三：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5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36
议案十五：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7
议案十六：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8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会议开始后，由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入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但可以列席会议。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事先在股东大会签到处进行登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的发言、质询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主持人或相关负责人有权拒绝回答。

五、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六、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

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七、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律师代表进行计票和监票。

八、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九、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9 点 00 分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大道 4018 号华丰国际商务大厦 17 楼会议室

(二)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汉洪先生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5 月 24 日至 2024 年 5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 审议会议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9	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11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2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 (九)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与会人士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公司章程》”）的经营范围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非标自动化半自动化设备、测试设备的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许可经营项目是：非标自动化半自动化设备、测试设备的生产。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非标自动化半自动化设备、测试设备的销售；机电产品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许可经营项目是：非标自动化半自动化设备、测试设备的生产。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原《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及《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7 号——年度报告相关事项》《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编制并形成相关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三：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勤勉尽责忠于职守，履行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现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附件：《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全体董事廉洁自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始终以“品质是企业价值和尊严的起点”为核心价值观，立足客户需求，按照年初制定的既定目标和经营措施，克服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环境，全力推进公司的经营目标和产值目标，保持发展态势良好，有序推动产品研发、市场拓展、生产扩张等各项工作，公司全年营业总收入 111,870.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6.6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13.7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5.76%；公司报告期末总资产 205,430.2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2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11,888.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9.53%。公司全年研发投入 5,658.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35%。

2023 年是机遇与挑战并存的一年，新能源产业规模保持增长，行业下游需求仍然旺盛，但整体增速有所放缓，降本提质的要求日益提高。面对 2023 年的市场情况，公司紧紧围绕战略发展规划，深耕细作锂电设备领域，大力推进多领域、多行业在研项目落地，建设多元化产品体系，持续深化运营端数字化改革，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自研大圆柱电池中后段装配设备和半导体领域设备，建筑机器人、医疗机器人实现小批量出货；公司内部上线 ERP 管理系统，募投项目中山研发生产基地建设进展顺利，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

二、董事会主要工作

（一）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3 项议案。董事会依法、公正、合理地安排股东大会的议程和议案，确保股东大会能够对每个议案进行充分的讨论，股东大会决议均已得到执行或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5/8	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8、《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9、《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10、《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2/20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关于公司修订并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董事会依法合规运作

2023 年，共召开了 7 次董事会，共审议通过 26 项议案，历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严格依据法律规定和章程履行职责，重点关注公司规范治理等方面，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3/20	1、《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4/17	<p>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7、《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信用贷款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8、《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9、《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p> <p>10、《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4/29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6/6	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8/23	1、《关于新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3、《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10/27	1、《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p>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p>	<p>2023/11/25</p>	<p>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关于公司修订并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3、《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4、《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5、《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6、《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张汉洪先生审议批准公司分公司和海外办事处相关事项的议案》；7、《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	-------------------	--

（三）专门委员会

2023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全年共审议通过 3 项议案。审计委员会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结合自身专业的背景及从业经验提出专业建议，并就相关事项根据董事会授权进行决策，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议案
<p>第一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五次会议</p>	<p>2023/8/23</p>	<p>1、《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第一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六次会议</p>	<p>2023/10/27</p>	<p>1、《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第一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七次会议</p>	<p>2023/11/24</p>	<p>1、《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p>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地履行其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利用各自专业知识和经验进行判断并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2023 年，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五）提高公司内部管控力度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经营，健全组织架构，持续完善内控制度，通过日常监督及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实施具体检查工作，持续组织业务部门提供建议并优化内控设计及执行情况，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公司及各部门已形成岗位清晰、责任明确的组织管理结构。公司将持续规范内控制度执行，加强内控监督检查，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科学、高效、健康发展。

（六）上市及证券事务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并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获得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 2023 年对外披露了 19 份公告，披露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并召开了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还及时在上交所 E 互动平台上回复投资者的提问共 78 个。子公司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按期进行施工建设。

三、2024 年董事会工作思路

2024 年，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股东负责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责，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履行好上市公司职责，维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持续健全和优化各项规章制度，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建立规范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拓展新领域，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3 年度的各项工作进行了总结，现向股东大会做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各位独立董事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已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现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听取。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责。现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附件：《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和行使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责，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行。具体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通过 21 项议案，全体监事均出席了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召开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3/20	1、《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4/17	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7、《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8、《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3	第一届监事会第	2023/4/29	1、《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

	七次会议		告的议案》；
4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6/6	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5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8/23	1、《关于新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3、《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10/27	1、《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11/25	1、《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2、《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4、《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监事会 2023 年度对有关事项的监督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等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及授权运作规范，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能够做到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健全，经营成果良好。会计报表无重大遗漏或虚假记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相关协议的约定执行，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情形，亦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五）投资理财情况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经审核，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作，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重点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继续强化落实监督职能，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二）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三）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四）积极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不断加强对企业的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据此，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附件：《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附件：《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有关财务报表已经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4]0011007836 号。现将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反映的主要财务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经营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12. 31	2022. 12. 31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总额	2,054,302,230.55	1,797,622,204.41	14.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18,880,715.65	302,784,951.81	269.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63%	83.22%	-37.59%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118,705,669.45	714,031,469.37	56.67%
净利润	55,371,145.01	74,621,215.27	-2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137,738.70	75,612,101.96	-25.76%
基本每股收益	1.64	2.52	-34.92%
稀释每股收益	1.64	2.52	-3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27,129.78	19,324,052.92	-1,202.91%

二、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1、资产情况分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比上年增减
货币资金	240,547,083.56	188,910,734.25	27.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313,450.33	-	不适用
应收票据	34,157,217.68	86,365,693.22	-60.45%
应收账款	289,638,625.60	152,086,556.48	90.44%
应收款项融资	13,068,136.95	83,090,397.81	-84.27%

预付款项	6,344,071.35	13,155,870.23	-51.78%
其他应收款	9,098,859.39	5,484,364.27	65.91%
存货	609,079,762.67	1,093,175,589.58	-44.28%
合同资产	159,652,372.07	94,237,062.69	69.42%
其他流动资产	319,915,634.06	5,718,280.28	5494.61%
流动资产合计	1,851,815,213.66	1,722,224,548.81	7.52%
固定资产	9,095,902.05	6,043,509.23	50.51%
在建工程	128,414,999.99	3,503,047.41	3565.81%
使用权资产	13,803,491.35	16,805,113.04	-17.86%
无形资产	38,167,697.04	37,618,289.88	1.46%
长期待摊费用	1,682,819.35	1,800,611.81	-6.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22,107.11	9,590,584.23	18.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6,500.00	-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487,016.89	75,397,655.60	168.56%
资产总计	2,054,302,230.55	1,797,622,204.41	14.28%

公司资产总额整体呈上升趋势，随着公司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增加，以及募投项目在建工程的开工建设，在建工程投入大幅度增加，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等因素，导致公司的总资产相应增长。公司 2023 年报告期期末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构成。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为 1,851,815,213.66 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90.14%，在建工程金额为 128,414,999.99 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6.25%，无形资产金额为 38,167,697.04 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1.86%，无形资产中主要为子公司项目用地款。

2、负债构成与变动分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比上年增减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120,291.18	11,363,914.49	895.43%
应付票据	192,267,800.85	269,493,361.44	-28.66%
应付账款	238,257,095.14	507,951,062.60	-53.09%
合同负债	321,483,328.04	624,887,490.00	-48.55%
应付职工薪酬	15,177,376.95	21,945,409.60	-30.84%
应交税费	14,666,833.13	7,322,379.16	100.30%
其他应付款	3,724,554.62	1,860,380.80	10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10,192.16	12,187,657.28	-32.64%
其他流动负债	19,346,211.59	29,062,661.31	-33.43%

流动负债合计	926,253,683.66	1,486,074,316.68	-37.67%
租赁负债	6,484,371.45	5,646,311.70	14.84%
递延收益	2,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16,074.22	3,282,644.96	-20.3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00,445.67	9,928,956.66	11.80%
负债合计	937,354,129.33	1,496,003,273.34	-37.34%

公司 2023 年报告期期末负债总额为 937,354,129.33 元，较上期末下降 37.34%，其中应付账款较上期末下降 53.09%，合同负债较上期末下降 48.55%。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等构成，其中比重较大的项目为应付账款、合同负债。

3、股东权益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权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比上年增减
股本	40,000,000.00	30,000,000.00	33.33%
资本公积	913,164,232.59	163,206,207.45	459.52%
盈余公积	19,640,337.76	13,189,413.60	48.91%
未分配利润	146,076,145.30	96,389,330.76	51.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18,880,715.65	302,784,951.81	269.53%
少数股东权益	-1,932,614.43	-1,166,020.74	65.74%
股东权益合计	1,116,948,101.22	301,618,931.07	270.32%

公司 2023 年报告期期末股东权益为 1,116,948,101.22 元，较上期末上升 270.32%，主要为公司募集资金发行股东增加股本、资本公积所致，其中资本公积较上期末增加 749,958,025.14 元，以及公司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的增加。

4、公司利润表情况

主要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118,705,669.45	714,031,469.37	56.67%
营业成本	920,230,545.83	515,436,834.10	78.53%
营业毛利	198,475,123.62	198,594,635.27	-0.06%
营业利润	64,073,400.86	82,990,951.11	-22.79%
利润总额	63,506,969.67	81,878,936.66	-22.44%
净利润	55,371,145.01	74,621,215.27	-25.80%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开拓市场，随着新能源汽车及储能产业的快速发展，锂电池

的需求不断上升，从而带动设备需求的增加，公司报告期内验收增加，确认的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增长。但受下游客户降本压力，以及国内市场竞争激烈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同时公司持续进行多领域多行业的业务拓展，并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投入，积极开拓海外业务，研发、管理等费用的投入增加，造成利润下降。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137,738.70 元，同比下降 25.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023,028.81 元，同比下降 35.98%。

5、期间费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销售费用	24,071,583.84	37,120,743.20	-35.15%
管理费用	40,819,713.93	36,822,213.42	10.86%
研发费用	56,585,065.63	43,746,943.70	29.35%
财务费用	-3,815,591.94	426,615.70	-994.39%

公司主要期间费用同比处于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降本增效显著，其中销售费用下降幅度较大，同比下降 35.15%，公司有效利用资金理财，财务费用利息收入大幅增加。同时，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持续加大多领域多行业的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从事研发工作人员的薪酬及费用等投入增加导致研发费用增加。

6、现金流量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689,493,767.18	382,924,387.60	80.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902,620,896.96	363,600,334.68	14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27,129.78	19,324,052.92	-1202.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60,964,130.82	47,306.20	340160.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751,738,117.68	45,133,635.13	156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773,986.86	-45,086,328.93	1210.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959,688,649.80	11,363,914.49	8345.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99,531,786.74	55,572,164.71	7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156,863.06	-44,208,250.22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3,127,129.78 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出,主要系公司加大对供应商的付款力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023 年为-590,773,986.86 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增加以及募投项目的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2023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860,156,863.06 元,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4,507,080.78 元,以及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1,668,361.51 元增加所致。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4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对公司的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进行综合分析并考虑经济环境、政策变动、行业形势及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谨慎编制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如下：

一、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 1、公司所遵循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本公司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未发生根本性的变化；
- 2、现行主要税率、汇率、银行贷款利率等未出现剧烈波动；
- 3、公司生产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及营销计划等能如期实现，无重大变化；
- 4、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未发生重大变化；
- 5、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预算编制的基础和范围

- 1、遵循新《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指南的规定，针对企业经营活动编制财务预算；
- 2、财务预算主体范围包括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2024 年度主要预算目标

- 1、稳步推进公司新能源领域市场客户的业务拓展，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和产能利用率，持续开拓新市场。大力推进多领域、多行业在研项目落地，建设多元化产品体系，持续深化运营端数字化改革，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实现公司新增自研大圆柱电池中后段装配设备和半导体领域设备，建筑机器人、医疗机器人等批量出货，积极拓宽产品线，尽早实现投产销售，为公司增加新的盈利增长点，努力实现营业收入增长目标；
- 2、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加强绩效考核和成本费用控制，实现利

润稳步增长；

3、积极拓宽融资渠道，进一步降低企业有息负债，从根本上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

根据公司当前的经济形势及和市场变化情况，结合 2024 年度的经营计划，公司管理层预计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新签合同、经营回款同比增长，期间费用同比降低，利润指标提升改善。同时公司管理层将重点关注经营性净现金流、应收账款周转率等，为实现高质量发展不懈努力。

四、确保预算完成的主要措施

1、加强生产经营和项目运营管理，确保生产按计划有序进行，提高生产效率。

2、加强市场开发与客户维护，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

3、加强生产管理，不断完善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技术，加大生产规模管理力度，凭借产品规模优势、生产效率优势、产品品质优势为客户提供及时、准确、优质的服务，不断提高市场份额，扩大营业收入。

4、加强公司研发投入，注重技术人才培养与引进，鼓励技术创新，不断增强公司的技术开发与创新能力，促进产品完善升级，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5、加强资金运行监管，降低财务风险，合理安排、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

6、加强生产工艺和精益化管理，提高生产技能和熟练程度，提高工作效率，节约用人、节约原辅料、能源消耗，有效降低成本。

五、风险提示

生产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4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各位关注。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八：关于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广大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

公司本次拟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责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1. 投保人：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 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累计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4. 保费支出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数额为准
5. 保险期限：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为提高决策效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转授权公司管理人员具体办理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保险公司，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商榷、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九：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公司依据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4 年生产经营计划，现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2024 年公司预计不发生采购或销售商品、服务等关联交易；公司关联方张汉洪和谌小霞夫妇、宋春响和肖谊荣夫妇、袁纯全和邱洪琼夫妇 2024 年预计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及其他业务提供无偿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十：关于公司 2024 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拓展海外市场涉及出口业务的外币交易金额款项通过外币结算，由于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美元、欧元等币种对人民币的市场汇率波动较大，为有效防范并降低外汇市场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交易金额为：任意时点交易最高余额不超过 1 亿美元，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十一：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指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下同）生产经营、业务发展规划，保证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日常经营和生产扩建项目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运营能力，综合考虑公司资金安排，公司及子公司拟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在金融机构的授信敞口余额合计不超过 150,000 万元、低风险业务余额合计不超过 80,000 万元，与各金融机构签订的授信额度可大于授信敞口余额，使用品种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固定资产贷款、订单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国内保理、开立国内信用证和贸易融资等产品。同时，为担保上述额度内的银行业务，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80,0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十二：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中山市誉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的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现金管理额度的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十三：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总计 95,000,000 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十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6,137,738.70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6,076,145.30 元，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4 元（含税）。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 股，此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600,000 元（含税）。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止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0,000,000 股。本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40,000,000 股变更为 56,000,000 股（实际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计算登记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十五：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 1、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含税）。
- 2、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的，薪酬/津贴发放标准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发放；非独立董事未在公司任职的，不领取薪酬/津贴。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议案十六：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2024 年度监事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

深圳市誉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